舟山市岱山县规模以上船舶修造、工贸及重点危险品企业安全生产社会化服务项目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恒诚建代字[2021]C034

项目名称：舟山市岱山县规模以上船舶修造、工贸及重点危险品企业安全生产社会化服务项目

采购单位：舟山市岱山县应急管理局

采购代理机构：浙江恒诚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1年4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采购需求 5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9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28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32

第六章 投标文件相关格式 32

#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舟山市岱山县规模以上船舶修造、工贸及重点危险品企业安全生产社会化服务项目 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 浙江省政府采购网www.zjzfcg.gov.cn （用“政采云”注册账号、密码登录系统后获取招标文件）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1年4月22日9点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1.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恒诚建代字[2021]C034

项目名称：舟山市岱山县规模以上船舶修造、工贸及重点危险品企业安全生产社会化服务项目

预算金额（元）：1000000元

最高限价（元）：1000000元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 舟山市岱山县规模以上船舶修造、工贸及重点危险品企业安全生产社会化服务项目

数量:1

预算金额（元）: 1000000元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舟山市岱山县规模以上船舶修造、工贸及重点危险品企业安全生产社会化服务项目，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备注：

合同履约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如考核达到良好（含）以上的，可续签一年。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1. 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1. 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公告发布时间至投标截止时间

地点：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

方式：用“政采云”注册账号、密码登录系统后获取招标文件

售价：免费

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1年4月22日9点00分（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本项目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zfcg.czt.zj.gov.cn/）”在线投标；

开标时间：2021年4月22日9点00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址（网址）：本项目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zfcg.czt.zj.gov.cn/）”在线开标；

1. 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1. 其他补充事宜

1.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招标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2.其他事项：（1）投标文件的制作及递交：1）投标人须在线获取CA数字证书（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预计一周左右，建议各投标人自行把握时间），并登陆“浙江政府采购网”（ http://zfcg.czt.zj.gov.cn/），进入“下载专区”下载“电子交易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2）具体的投标文件加密上传等操作详见政采云平台操作指南（https://edu.zcygov.cn/luban/e-biding?utm=a0004.2ef5001f.0001.0109.da8b35e0da8611e98d8937b7ef8a3544）。3）根据《浙江省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条规定，本次投标允许投标人递交备份投标文件，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2）投标人应在合同签订前成为浙江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供应商。

1. **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舟山市岱山县应急管理局

地 址：舟山市岱山县兰秀大道475号(数字创新大楼六楼)

项目联系人（询问）：方丹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80-4486631

质疑联系人：郑玉凯

质疑联系方式：0580-4486631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浙江恒诚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舟山市定海区临城街道港航路100号新城商会大厦B座11楼1116室

项目联系人（询问）：王赟博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 0580-2160252

质疑联系人： 方新成

质疑联系方式：0580-2161189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 称：岱山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科

地 址：岱山县高亭镇鱼山大道671号

联系人 ：徐先生

监督投诉电话：0580-4472749

# 采购需求

### ★项目服务对象

服务于舟山市岱山县应急管理局管辖范围内：

1、规模以上船舶修造企业（年产值2000万元以上）。

2、全县重点危险品生产经营企业及一般工贸企业（危险化学品使用单位），但不包含鱼山岛绿色石化基地。

3、涉燃爆粉尘企业。

4、合同期内岱山县新改扩建的危险品企业、工贸企业。

### ★项目服务内容

1、核查危险作业安全标准执行情况

1.1根据船舶修造企业危化品船舶修理计划，巡回核查有限空间作业、动火作业、高处作业、吊装作业、临时用电作业等危险作业安全标准规范的执行情况，抽查现场安全管理和安全措施的落实情况。

1.2根据重点危险品企业的申报，对企业开展八大类特殊作业的安全确认工作。

2、履行安全生产社会化服务职责

2.1每月一次开展对规模以上船舶修造企业的安全检查工作，出具安全检查问题和事故隐患清单，并将清单抄送给岱山县应急管理局。

2.2每季度一次开展对全县重点危险品生产经营、涉燃爆粉尘企业及重点工贸企业（危险化学品使用企业）企业的合规性检查工作，对检查出的问题当场填写服务表单，并将清单抄送给岱山县应急管理局。

3、协助检查

3.1协助岱山县应急管理局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检查、重大活动和重要节假日安全检查。

3.2协助岱山县应急管理局开展对新改扩建危险品企业全过程监督指导工作，从企业的项目安全预评价的编制、项目的“三同时”等合法合规性方面进行指导监督。

3.3协助岱山县安委办开展其他行业领域的安全监管工作。

4、报告情况。履行安全生产社会化服务检查职责，发现重大隐患及违章问题及时报告岱山县应急管理局。

5、指导体系建设。指导帮助试点企业制定完善安全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制度规定，构建“双重预防”体系。

6、安全培训、安全技术指导等服务内容

6.1协助岱山县应急管理局为企业提供安全培训、安全技术指导、方案评审、安全设备共享等增值安全技术服务。同时根据服务情况为监管企业提供年度安全技术服务报告。安全培训等增值服务内容如下：

6.1.1开展定期和点单式服务，利用多方资源提供安全教育培训工作。

6.1.2为企业提供设备管理、特殊作业安全技术指导，方案评审等工作。

6.1.3开展企业互学、互助、互查为主题的企业安全生产平台活动。

6.1.4对岱山县拟引进的招商引资项目提供安全审批等相关方面的咨询意见。

### ★第三方安全服务管理职责：

1、制定详细的服务计划，包括分组、人员、时间、频次、内容和标准，发现不合格事项及时与企业相关人员进行沟通交流并督促检查纠正预防措施的执行，同时填写检查记录表，整理相关整改报告，相关问题时应及时向有关监管部门报告。

2、认真开展安全生产技术、管理服务、切实履行职责。如实反映企业安全生产中存在的问题和隐患，提出合理并切实可行的整改意见和建议，帮助企业解决安全生产中存在的问题，检查不走过场、不弄虚作假、不隐瞒真实情况，对检查的真实性负责。

3、根据企业的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制定检查安全生产社会化工作计划，开展月度、季度、年度安全生产社会化服务，服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隐患及时建立信息档案，检查结果形成后，及时反馈企业，指导监督企业整改，并以报告形式上报岱山县应急管理局。

4、为项目中服务人员、财产、车辆等的伤亡所导致的损失购买保险，并且确保这些保险符合相应的法律。

5、安全生产社会化服务业务时，服务人员自觉遵守当地行政主管部门的管理和监督，并遵守企业厂区的规章制度。

### 安全服务人员要具备相应的安全生产相关的专业技术水平，能胜任具体服务内容，至少配备4人，其中至少2人要具有注册安全工程师资格。

### 在岱山县本岛设置办公地点，并固定配备车辆、电脑等相关设施设备。

### 考核表：

**安全生产第三方服务机构考核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考核人 | 考核对象： | 考核总分 |
| 台账资料（10分） | 工作质量（20分） | 服务态度（20分） | 整改确认与回访（20分） | 第三方评价（30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平均分** |  |
| **考核方法：**1、由甲方考核工作组成员对考评内容进行打分，所有评委的平均分为即为本次考核分。2、考核分在90分（含）以上的为优秀；80-89分的为良好；80分以下的为不合格。3、第三方评价分数由《第三方服务机构服务满意度测评表》统计，得分 = （满意个数/样本总数）\*30 + （基本满意个数/样本总数）\*10 |

考核单位 ： 时间： 年 月 日

### 第三方服务机构服务满意度测评表

**第三方服务机构服务满意度测评表**

（评价单位）：

|  |  |
| --- | --- |
| 测评对象 | 满意度 |
|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  |  |  |
| 1. 该公司是否每月（每季度）一次对你单位开展指导服务检查。
 |  |
| 1. 该公司专家进入你单位指导服务时，是否亮明身份并悬挂工作牌。
 |  |
| 1. 对检查发现的问题隐患，是否指导你单位制定具体可行的整改方案。
 |  |
| 1. 对检查发现的问题隐患，是否对你单位进行复查闭环。
 |  |
| 1. 是否对你单位风险分级管控体系、隐患排查治理体系、小微企业规范化创建过程中提供指导服务。
 |  |
| 6.指导服务过程中，该公司是否存在向你单位索要财物、接受宴请等违反廉洁纪律的行为。 |  |
| 其他意见 |  |

年 月 日

#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序号 | 内容说明及要求 |
| 1 | 项目名称 | 舟山市岱山县规模以上船舶修造、工贸及重点危险品企业安全生产社会化服务项目 | 采购编号 | 恒诚建代字[2021]C034 |
| 2 | 采购内容 | 舟山市岱山县规模以上船舶修造、工贸及重点危险品企业安全生产社会化服务项目，详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 资金来源 | 财政性资金 |
| 3 | 采购方式 | 公开招标 | 组织方式 | 分散采购委托代理 |
| 4 | 项目预算 | 1000000元 | 最高限价 | 1000000元 |
| 5 | 服务期 | 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如考核达到良好（含）以上的，可续签一年。 |
| 6 | 投标有效期 | 90日历天（从开标截止之日起）。 |
| 7 | 评标办法 | 综合评分法 |
| 8 | 签订合同 |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30天内。 |
| 9 | 资金结算 | 详见合同条款 |
| 10 | 投标报价与费用 | 1、投标报价应以人民币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应是一年内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服务可能发生的全部费用及中标人的利润和应交纳的税金等（包括人员工资福利、津贴、各种社会保险、服装费、人员食宿与交通、所有设备的日常保养人工费）一切费用。投标人对合同内容的费用、质量、安全、文明服务等实行全面承包。2、投标人应承担其参加本招标活动自身所发生的费用。3、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有条件的报价将被拒绝。4、采购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支付。收费标准：中标价×1.5%，计算后收费低于10000元按10000元计。 |
| 11 | 履约保证金 | 本项目无需履约保证金。 |
| 12 | 投标文件的组成 | 1、投标文件由资格投标文件、商务及技术投标文件、报价文件三部份组成。2、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 |
| 13 | 投标文件的递交 | 1、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递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后传输递交的投标、投标文件，将被政采云平台拒收。2、投标人可自行选择是否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密封并在密封件上加盖单位公章后，提交至“备份投标文件提交地点”。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期间政府采购管理工作的通知》要求，投标人选择提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按照“不见面、少接触”的原则，无需到达开标现场，可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邮寄（以签收时间为准）或派人递送的方式提交，备份文件须密封完好，逾期送达或未密封的备份投标文件将被拒收。疫情防控期间，采购代理机构对于收到的备份文件不予退还，投标人在规范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及确保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成功的前提下可不提交备份投标文件。3、如为邮寄，邮寄地址：舟山市临城街道港航路100号新城商会大厦B座11楼1116室浙江恒诚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招标代理部，王赟博收，18658022706。4、投标人递交备份投标文件时，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将被拒收：1）未按规定密封或标记的投标文件；2）由于包装不妥，在送交途中严重损坏的；3）超过规定时间送达的；4）仅提供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5、当发生解密失败或未按时解密的，如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交备份电子投标文件的，造成项目开评标活动无法进行下去的，投标无效，相关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 14 | 投标文件的密封要求 | 1、投标人线上制作投标文件并采用CA数字证书进行电子签章及加密。2、投标人以介质储存的备份投标文件应密封封装，注明投标人名称、项目名称并封口处加盖公章。 |
| 15 | 备份投标文件提交地址/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 | **开标地点：舟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岱山县分中心（岱山县高亭镇星河路250号交通大楼裙楼3楼开标2室)**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1年4月22日9点00分** |
| 16 | 答疑与澄清 | 投标人如认为招标文件表述不清晰、存在歧视性、排他性或者其他违法内容的，应当于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代理机构作出书面解释、澄清或者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书面质疑。 |
| 17 | 投标人注册 | 各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开展政府采购投标人网上注册登记和诚信管理工作的通知》（浙财采监【2010】8号文）的要求，通过浙江政府采购网申请注册加入政府采购投标人库。以免影响享受相关政策优惠及成交后的款项支付。投标人在申请注册前，请认真阅读，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浙江省政府采购投标人注册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法规规定。 |
| 18 | 不良信用记录查询 | 根据财库[2016]125号文件：1、至本项目投标截止前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记录名单。2、至本项目投标截止前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二个渠道提供查询截图，（截图查询网站时间须在开标截止前二个星期内）。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其投标将作无效标处理。 |
| 19 | 小微企业有关政策 | 1、根据财库〔2011〕181号的相关规定，在评审时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6%的扣除，取扣除后的价格作为最终投标报价（此最终投标报价仅作为价格分计算）。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文件中必须同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小微企业名录”页面查询结果（查询时间为投标前一周内，并加盖单位公章）。2、根据财库〔2014〕68号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3、根据财库〔2017〕141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属于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满足财库〔2017〕141号文件第一条的规定，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投标文件相关格式）。4、以上1、2、3不重复扣除。（未提供以上材料的，均不给予价格扣除） |
| 20 | 信贷政策 | 详见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 九、政府采购政策。 |

## 总 则

###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舟山市岱山县规模以上船舶修造、工贸及重点危险品企业安全生产社会化服务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约、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定义

1. “采购组织机构”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招标代理机构。
2. “投标人”系指向采购人提交投标文件的的法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
3. “负责人”系指法人企业的法定代表人，或其他组织为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
4.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 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文件格式为.jmbs。
5. “备份投标文件”指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备份标书），文件格式为.bfbs。
6. “电子签章”指投标人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办理的CA锁进行的签章
7. “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8. “中标人”是指经审查通过，并经公示无异议的投标人。
9. “投标人代表”是指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被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的人（注：投标人为其他组织的，投标人代表则须为单位负责人或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的人。以下如有涉及同样内容时，与此注表述一致）。
10. “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电子文档等。
11.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未响应的作无效标处理。**

### 采购方式

本次采购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

### 采购预算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项目预算。

### 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须在投标文件中出具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扫描件，格式见第六章）。

### 费用

不论采购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另有规定除外）。

### 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转包与分包

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2.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除合同条款约定的允许内容除外）。

### 特别说明.

1. 对投标人的限制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 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或必须为本法人或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3.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49条之规定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 质疑和投诉

1. **质疑**
	1. 根据财政部94号令（《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规定，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1. 投标人如认为招标公告信息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于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 投标人如认为招标文件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质疑一栏中规定时间内提出要求；
		3.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4. 投标人如认为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于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 提出质疑的投标人（以下简称质疑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3. 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代理人提出质疑和投诉，应当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投标人共同提出。

* 1. 投标人提交的质疑书需一式三份，质疑书至少应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1. 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 事实依据；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拒收质疑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发出的质疑函，应当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质疑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
1. **投诉**
	1. 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六条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2. 投标人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3. 投诉人提起投诉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1. 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2. 投诉书内容符合本办法的规定；
		3. 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4. 同一投诉事项未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
		5. 财政部规定的其他条件。
	4. 投诉人在全国范围12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5. 投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1至3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 捏造事实；
3. 提供虚假材料；
4.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1. 政府采购投标人质疑函范本，详见附件。

## 投标文件

### 招标文件的构成。本招标文件由以下部份组成：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第六章 投标文件相关格式

### 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责任自负。

###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要求不合理的，投标人须在采购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招标、采购单位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15天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通知所有已报名的潜在投标人。
2. 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实质上改变采购需求相关内容，且自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发出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不足15天的，招标采购单位可视情况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按规定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并将变更后的时间通知所有已报名的潜在投标人。
3. 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变更公告为准。
4. 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本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

## 投标文件的编制

### 投标文件的签署

1. 电子投标文件部分：

投标人应根据“政采云投标人项目采购-电子交易操作指南”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

1. 备份投标文件部分：

电子投标文件的备份文件，以U盘形式存储，并单独密封递交。

1. 投标文件的形式和效力

投标文件分为电子投标文件以及备份投标文件，备份文件分为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

* 1. 电子投标文件，按“政采云投标人项目采购-电子交易操作指南”及本招标文件要求制作、加密并递交。
	2. 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即电子投标文件按“政采云投标人项目采购-电子交易操作指南”制作的备份文件。
	3. 投标文件的效力

**投标文件的启用，按先后顺位分别为电子投标文件、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在下一顺位的投标文件启用时，前一顺位的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格审查文件、商务及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份组成。**电子投标文件中所须加盖公章部分均采用CA签章。

1. 资格部分：
	1. 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 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以下A~G项是第二十二条要求及对应证明材料的具体内容，各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出具对应证明材料）

**A.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出具符合以下情况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四选一）：

①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

②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 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③如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等证明文件；

④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B.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①良好的商业信誉：

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止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网页查询记录截图。

以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当日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页查询记录为准）。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其投标将作无效标处理。

②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出具符合以下情况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三选一）：

1）投标人是法人的，应提供最近2019年度或2020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执行《小企业会计准则》的提供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两张基本报表），未经审计的，提供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或损益表。

2）其他组织如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的，可以提供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3）新成立不足一年的公司须出具情况说明。

**C.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出具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投标函》。

**D.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同时出具满足以下要求的证明材料复印件：

①投标人须提供由税务部门出具的最近三个月内缴纳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的纳税证明。

②投标人须提供最近三个月内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缴税付款凭证或社会保险缴纳证明）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E.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出具《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①《法定代表人授权函》扫描件，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用；

②投标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用；

注：证明材料均需加盖签章。

**F.企业资质证书或其他相关证明复印件；**

1. 商务技术部分：
	1. 投标人评分指引表；（自拟）
	2.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自拟）
	3. 企业资质；
	4. 企业证书；
	5. 企业荣誉；
	6. 类似业绩及证明；
	7. 服务方案；
	8. 企业安全技术服务过程控制体系；
	9. 作业安全检查检测设备配备情况；
	10. 项目负责人情况；
	11. 项目班子人员；
	12. 第三方安全技术服务保密措施；
	13. 本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和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说明和资料/文件。
2. 报价部分：
3. 开标一览表；
4. 报价明细表。
5.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如有，格式自拟）。
6. 中小企业声明函（若是）；
7. 监狱企业声明函（若是）；
8.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是）。

###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2.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 投标报价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报价与费用。**

###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自投标截止日起90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 投标文件的包装、递交、修改和撤回

1、投标人应当在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版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响应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将被政采云平台拒收。

2、投标人除按规定时间在政采云系统中上传经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外，同时还应将以介质存储的未经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按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电子交易操作指南中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格式，以U盘形式提供，数量为1份，送达指定地点。

3、投标文件未按时解密，投标人提供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作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4、备份投标文件须密封封装。包装封面上应注明投标人名称，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公章。

5、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并书面形式（投标人代表签字）通知代理机构；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撤回、修改投标文件。修改后重新递交的投标文件应当按本招标文件的要求密封和签字。

### 投标无效的情形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投标人疏忽、笔误所造成的差错，应当允许其在评标结束之前进行修改或者补正（评审小组和投标人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交换数据电文）。修改或者补正投标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并应在中标结果公告之前查核原件。限期内不补正或经补正后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应认定其投标无效。投标人修改、补正投标文件后，不影响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所作的评价和评分结果。

**1. 在符合性审查和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1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且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有效备份投标文件的；

1.2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签字、盖章的；

1.3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1.4投标文件组成不全的；

1.5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字；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1.6投标代表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身份不符的；

1.7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经评审小组认定允许其在线更正的笔误除外）

1.8投标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或者投标文件中经修正的内容字迹模糊难以辩认或者修改处未按规定签名盖章的；

1.9投标有效期、交货时间、质保期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1.10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或者投标文件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11投标文件没有按招标文件要求响应有标“★”的条款的资料和材料的；

1.12在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中出现投标报价的。

**2. 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2.1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2.2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标明的质量标准，或者招标文件中标“★”的技术参数、条款（如有）发生实质性偏离的；

2.3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3. 在投标报价文件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3.1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3.2报价超出最高限价，或者超出采购预算金额，采购人不能支付的；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3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或者开标价格与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折扣）价格不一致的；

3.4报价文件中缺失报价的。

4.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重新招标。

## 开标

**电子招投标开标及评审程序**

1、采购代理机构按照规定的时间通过政采云系统组织开标、开启投标文件，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

**2、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在线解密。在线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时间为开标时间起半个小时内；**

3、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单位进行资格审查；

4、评标委员会对资格文件及商务技术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5、在系统上公开资格和商务技术评审结果；

6、在系统上公开报价开标情况；

7、评标委员会对报价情况进行评审；

8、在系统上公布评审结果。

**特别说明：政采云公司如对电子化开标及评审程序有调整的，按调整后的程序操作。**

## 评标

### 组建评标委员会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由政府采购评审专家4人和采购人代表1人，共5人组成。

### 评标程序

**1.投标文件初审。**

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1.1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1.2符合性检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实质审查**

（1）评标委员会审查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核对，如有疑问，将对投标人通过电子系统进行询标，投标人向评标委员会澄清有关问题，并最终以电子形式进行答复。投标人拒绝澄清或者澄清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对该投标文件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判。

（3）评审小组商务、技术方案响应性评定；

（4）各投标人的技术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由指定专人进行计算复核。

（5）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评委对各部分得分汇总，计算出本项目综合评估分。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原则通过电子系统向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提交评审报告。

### 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与评审小组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交换数据电文的形式进行，给予投标人提交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时间不少于半个小时，投标人已经明确表示澄清说明或补正完毕的除外。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投标人通过电文并签章确认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具有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评标办法。本项目评标办法是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 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

## 定标

（一）确定中标人。本项目由采购人事先授权评审小组确定中标候选人2名。推荐第一名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经采购人确认后，确定项目中标人，同时发布采购结果公告，发出中标通知书。

1.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在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交采购人确认。

2.投标人对评审结果无异议的，采购人应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对评审结果进行确认。如有投标人对评审结果提出质疑的，采购人可在质疑处理完毕后确定中标人。

3.采购人依法确定中标人后2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同时在相关网站上发布中标公告。

（二）中标人因自身原因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经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审查确认因中标人在本次采购活动中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或其他原因使质疑成立的，如发生上述两种情况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 合同授予

### 签订合同

1、中标人应自接到中标通知书后30日内与采购人签定合同。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对合同内容进行审查，如发现与采购结果和投标承诺内容不一致的，应予以纠正。

2、中标人拖延、拒签合同的，将上报监管部门并取消中标资格。

3、中标人和采购人签订合同，按合同规定的供货时间供货并安装调试完毕。

4、已确定中标或者成交投标人但尚未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认定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无效。合格投标人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或者成交投标人的，应当要求采购人依法另行确定中标、成交投标人；否则责令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合同公告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 采购代理费

### 招标代理服务费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政府采购政策

**1.政府采购活动中有关中小企业的相关规定（采购进口产品的项目不适用）**

1.1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其他地方同）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具体见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2）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3）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1.2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1.3 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1.4如果在采购活动过程中相关采购当事人对投标人“中小企业”资格有异议的，投标人应当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监管部门提供由第三方机构审计确认的财务会计报告和劳动部门提供的年度社会保障基金缴纳清单，或者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出具的“中小企业”资格确认证明或者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小微企业名录（http://xwqy.gsxt.gov.cn/）”查询。

1.5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营业收入（销售收入）以上年数为准，从业人员人数以上年年末数为准，当年新成立的企业暂以当期实际数据为准。

1.6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1.7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2.信贷政策**

2.1为有效破解当前中小微企业面临的“融资难、融资贵”困局，充分发挥好政府采购扶持小微企业发展的政策功能，属于舟山市内的各中小企业可凭政府采购项目中标通知书等材料向舟山市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合作银行申请相关融资产品，有关的合作银行详见下表：

|  |
| --- |
| 舟山市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合作银行 |
| 银行名称 | 产品特点 | 经办人 | 联系方式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分行 | “采购贷”业务是指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供应商客户，在其取得政府采购合同后，以合同项下的预期销货款抵押为基础，为其提供的融资业务。融资额度根据政府采购合同实有金额（合同金额减去预收货款）及供应商资金需求确定，融资本息最高可达政府采购合同实有金额的100%。 | 柳超颖 | 15858076468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分行 | 1.快速便捷：全流程线上操作，通过浙江省政府采购网数据审核信用额度，建行供应链平台快速放款。2.申请额度高：单笔融资额度最高可达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90%，单户额度最高可达3000万。3.无需额外抵押：以浙江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示的政府采购合同进行融资，无需额外抵押担保。4.利率优惠：给予流动资金贷款最优惠利率。 | 普陀片区：蔡妮妮定海片区：杨莹自贸区片区：郑佳奇 | 普陀片区：13957201791定海片区：13655803997自贸区片区：13857208408 |
|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市分行 | “云采贷”是杭州银行为政府采购供应商提供的纯信用贷款产品。客户申请、签约、放款全流程线上化，平台注册入库并取得采购合同即可申请，融资比例最高达采购订单的80%，单户、单笔最高可达3000万，最长期限一年。 | 方经理 | 0580-2185201、18205800451 |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自贸试验区舟山分行 | 小企业政采贷是招商银行为政府采购中标供应商提供的用于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专属融资产品。优势：一、额度高。根据企业上一年或近一年获得政府采购中标及成交通知的一定比例给予额度，最高可达3000万元。二、操作简便、模式丰富。客户通过我行一网通等渠道在线申请。支持线上用款，按日计息，随借随还。三、担保方式灵活。实际控制人夫妇担保＋融资项下应收账款质押作为辅助，无需抵押，一次性签署合作协议。 | 李玲 | 0580-2061710、13957227971 |
| 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市分行 | “政采订单贷” ：单户授信最高为500万，单笔申请最高可按中标金额0.8折，贷款期限最少三个月、最长一年，可通过政采云平台向本行发起政采订单贷业务申请 | 郑贤栋 | 0580—8866086 |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分行 | 交通银行政采贷，最长期限1年，融资金额一般不超过1000万元，单笔提款金额最高至采购合同金额的70%。担保方式为信用（附加该笔业务项下未来应收账款质押、实际控制人及配偶个人保证），随借随还，利率最低至当期LPR。 | 赵争艳 | 0580-2260728,13758007280 |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分行 | 中信银行“政采e贷”产品特点：根据政府采购中标通知书或合同，以政府财政支付资金为主要还款来源，为中标小微企业提供流动资金贷款。产品实现预授信、贷款申请、应收账款质押、授信审批、自助提款等环节的线上化、自动化处理，操作便利，授信额度最高不超过1000万元，贷款期限最长1年，利率低。 | 杨莉丹 | 13905809681 |
| 泰隆银行舟山市分行 | 符合我行基本准入，期限对照订单最长不超过1年，额度最高1000万，担保方式享受信用贷款执行，可由中标企业或其实际控制人出面申请，利率最低可至当期LPR ，对于合同期限确实超过一年的，可享受无还本续贷至合同付款日。 | 胡亢宇 | 17605868703 |

2.2一般步骤

（1）供应商先与银行对接，办理融资前期手续；

（2）供应商中标后，凭中标通知书等材料，向相关合作银行发出融资申请；

（3）银行、供应商线下办理审批、放贷事宜。

2.3注意事项

（1）中标供应商需确保政府采购合同的收款账户与融资银行开户账户一致。

（2）用于政府采购信用融资的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含如下条款：“第条：政府采购合同贷款

本合同同时用于乙方向银行（金融机构）申请政府采购信用贷款。

本合同一经签订，原则上不得更改乙方收款账户信息。确须更改的，乙方应取得原合同收款账户开户银行书面同意，否则修改后的合同不予备案，采购资金不予支付。”

## 解释权

### 解释权

凡涉及本次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均属于浙江恒诚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为公正、公平、科学地选择成交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制定本办法，本办法适用本项目的评标。

### 中标候选人的选取

将综合评估分从高到低排序，得出参投标人名次,按照综合评估分名次推荐中标候选人2名。得分相同时，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 成交人选取依据

评审小组根据综合评估分得分排序，推荐第一名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经采购人确认后，确定项目中标人，同时发布采购结果公告，发出中标通知书。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 综合评估分计分方法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第五条的规定，本项目针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的优惠，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同时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即小型或微型企业的评审报价=投标报价×94%；其他企业产品的评审报价=投标报价。

|  |  |
| --- | --- |
| 评价指标 | 分值 |
| 投标报价部分 | 10 |
| 商务技术部分 | 90 |
| 合计 | 100 |

在评分时，各投标人投标报价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二位，第三位四舍五入。评审专家打分准确到小数点后一位，综合评估分=商务技术部分得分＋投标报价得分，商务技术部分得分为所有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二位。

### 评标内容及标准

**4.1资格审查**

采购代理机构根据招标文件载明的资格审查内容对各投标人进行资格评审。各投标人应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载明的资格审查内容要求，否则经采购代理机构评审该投标人将作资格审查不合格处理。**资格审查不合格的投标人视为无效投标，不再进入技术标和商务标评审**。如通过资格审查部分评审的投标人少于3个时，评标不再继续，视为本次招标失败。

**资格审查内容**

|  |  |
| --- | --- |
| 序号 | 投标人合格条件 |
| 1 |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22条规定的要求； |
| 2 | 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信息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公布为准。 |
| 3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4.2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载明的符合性评审内容对各投标人进行符合性评审。各投标人应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载明的符合性评审内容要求，否则经评标委员会评审，该投标人将作符合性审查不合格处理。**符合性审查不合格的投标人视为无效投标**。符合性审查条件详见：投标人须知-投标文件的编制-投标无效的情形。

**4.3 评分细则**

|  |  |  |
| --- | --- | --- |
| 评分项目 | 评分细则 | 分值 |
| 报价部分10分 | 报价分 |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价格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小、微企业参与评审的价格=有效投标报价-6%优惠值（即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的打分报价=有效投标报价×94%） | 10分 |
| 资信部分 | 企业资质 | 投标人具有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及以上）评审资质工贸行业或危化行业其中之一的得5分；同时具备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及以上）评审资质工贸行业和危化行业的得10分。（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10分 |
| 企业体系认证 | 具有有效的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合格证书，得1分；具有有效的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合格证书，得1分；具有有效的OHSAS18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合格证书，得1分。（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3分 |
| 企业荣誉 | 企业获得过县、市级（或县市级以上）政府部门或同级别开发园区、功能园区政府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先进单位或优秀组织单位等称号的，得5分。 | 5分 |
| 同类项目业绩 | 自2016年1月以来有承担县、市级（或县市级以上）政府部门或同级别开发园区、功能园区政府部门购买的企业第三方安全技术服务（GB30871-2019特殊作业安全规范8大类特殊作业安全技术服务类）类似项目业绩的，每1个合同得1分，最高6分。自2016年1月以来有承担企业购买的第三方安全技术服务（GB30871-2019特殊作业安全规范8大类特殊作业安全技术服务类）类似项目业绩的，每1个合同得1分，最高4分。（以上业绩均以合同复印件等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 10分 |
| 标书制作 | 投标文件编制完整，格式规范、装订整齐、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得2分；投标文件有关内容前后矛盾、与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等，评标委员会允许且需要通过询标等程序进行澄清的，投标文件存在其他错漏的，酌情扣分，扣完为止。 | 2分 |
| 技术部分 | 服务方案 | 根据投标人服务方案的专业性、合理性、可行性、明确性、针对性进行综合评定：方案科学、合理，可行性强的得12.1—15分；方案较科学、合理，可行性较强的7.1-12分；方案存在疏漏，可行性一般的得3—7分；未提供不得分。 | 15分 |
| 企业安全技术服务过程控制体系 | 具有健全的安全技术服务过程控制（包括健全的内部管理制度、设有专职技术负责人等）的得8.1-10分；具有安全技术服务过程控制（包括基本的内部管理制度，设有技术负责人等）的得4.1-8分；安全技术服务过程控制较差，未配备负责人的得2.1-4分；未提供不得分。 | 10分 |
| 作业安全检查检测设备配备情况 | 同时具有可燃气体检测报警仪、硫化氢检测报警仪的，得1分；（以上设备须同时提供发票复印件及检定合格书复印件，须为投标人自有；否则不得分）。具有地下探测设备，得2分；具有避火隔热服，得2分；具有空气呼吸器，得2分。（以上设备须提供发票复印件，否则不得分。 | 7分 |
| 项目负责人 | 项目负责人为注册安全工程师的，得5分；项目负责人具有化工、石化、电仪等相关专业的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的得5分。（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社保证明材料。全资子公司投标时可使用总公司的人员，但需提供企业章程等相关证明资料。） | 10分 |
| 项目班子人员 | 项目班子人员（不含项目负责人）具有注册安全工程师的，每人得1分，最高得4分。项目班子人员（不含项目负责人）具有化工、石化、电仪等相关专业的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的，每人得2分，最高得4分。项目班子人员（含项目负责人）具备有效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审员资格的，每人得2分，最高得4分。（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社保证明材料；全资子公司投标时可使用总公司的人员，但需提供企业章程等相关证明资料。） | 12分 |
| 第三方安全技术服务保密措施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保密措施，综合打分：保密措施完善4.1-6分；保密措施基本合理2.1-4分；保密措施粗糙0-2分；未提供不得分。 | 6分 |

**1、以上单位、人员各类证明文件复印件需加盖公章附在招标文件中，没有的不得分。**

**2、专家打分保留一位小数，得分汇总保留两位小数。**

**3、社保证明需提供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

# 合同主要条款

**舟山市岱山县规模以上船舶修造、工贸及重点危险品企业**

**安全生产社会化服务项目合同**

甲方：（委托方）

乙方：（服务方）

**一、服务内容**

**（一）项目服务对象**

服务于舟山市岱山县应急管理局管辖范围内：

1、规模以上船舶修造企业（年产值2000万元以上）。

2、全县重点危险品生产经营企业及一般工贸企业（危险化学品使用单位），但不包含鱼山岛绿色石化基地。

3、涉燃爆粉尘企业。

4、合同期内岱山县新改扩建的危险品企业、工贸企业。

**（二）项目服务内容**

1、核查危险作业安全标准执行情况

1.1根据船舶修造企业危化品船舶修理计划，巡回核查有限空间作业、动火作业、高处作业、吊装作业、临时用电作业等危险作业安全标准规范的执行情况，抽查现场安全管理和安全措施的落实情况。

1.2根据重点危险品企业的申报，对企业开展八大类特殊作业的安全确认工作。

2、履行安全生产社会化服务职责

2.1每月一次开展对规模以上船舶修造企业的安全检查工作，出具安全检查问题和事故隐患清单，并将清单抄送给岱山县应急管理局。

2.2每季度一次开展对全县重点危险品生产经营、涉燃爆粉尘企业及重点工贸企业（危险化学品使用企业）企业的合规性检查工作，对检查出的问题当场填写服务表单，并将清单抄送给岱山县应急管理局。

3、协助检查

3.1协助岱山县应急管理局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检查、重大活动和重要节假日安全检查。

3.2协助岱山县应急管理局开展对新改扩建危险品企业全过程监督指导工作，从企业的项目安全预评价的编制、项目的“三同时”等合法合规性方面进行指导监督。

3.3协助岱山县安委办开展其他行业领域的安全监管工作。

4、报告情况。履行安全生产社会化服务检查职责，发现重大隐患及违章问题及时报告岱山县应急管理局。

5、指导体系建设。指导帮助试点企业制定完善安全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制度规定，构建“双重预防”体系。

6、安全培训、安全技术指导等服务内容

6.1协助岱山县应急管理局为企业提供安全培训、安全技术指导、方案评审、安全设备共享等增值安全技术服务。同时根据服务情况为监管企业提供年度安全技术服务报告。安全培训等增值服务内容如下：

6.1.1开展定期和点单式服务，利用多方资源提供安全教育培训工作。

6.1.2为企业提供设备管理、特殊作业安全技术指导，方案评审等工作。

6.1.3开展企业互学、互助、互查为主题的企业安全生产平台活动。

6.1.4对岱山县拟引进的招商引资项目提供安全审批等相关方面的咨询意见。

**（三）乙方安全服务管理职责：**

1、制定详细的服务计划，包括分组、人员、时间、频次、内容和标准，发现不合格事项及时与企业相关人员进行沟通交流并督促检查纠正预防措施的执行，同时填写检查记录表，整理相关整改报告，相关问题时应及时向有关监管部门报告。

2、认真开展安全生产技术、管理服务、切实履行职责。如实反映企业安全生产中存在的问题和隐患，提出合理并切实可行的整改意见和建议，帮助企业解决安全生产中存在的问题，检查不走过场、不弄虚作假、不隐瞒真实情况，对检查的真实性负责。

3、根据企业的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制定检查安全生产社会化工作计划，开展月度、季度、年度安全生产社会化服务，服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隐患及时建立信息档案，检查结果形成后，及时反馈企业，指导监督企业整改，并以报告形式上报岱山县应急管理局。

4、为项目中服务人员、财产、车辆等的伤亡所导致的损失购买保险，并且确保这些保险符合相应的法律。

5、安全生产社会化服务业务时，服务人员自觉遵守当地行政主管部门的管理和监督，并遵守企业厂区的规章制度。

（四）安全服务人员要具备相应的安全生产相关的专业技术水平，能胜任具体服务内容，至少配备4人，其中至少2人要具有注册安全工程师资格。

（五）在岱山县本岛设置办公地点，并固定配备车辆、电脑等相关设施设备。

**二、服务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备注：合同签订一年，如考核达到良好（含）以上的，经甲乙双方同意，合同可以续签一年。

三**、合同金额**

本项目合同总额为：人民币 。

**四、技术资料**

 1、乙方应按有关要求向甲方提供有关技术资料。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五、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提供服务过程中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六、转包或分包**

1、本合同范围的技术服务工作，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2、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3、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给予终止合同。

**七、款项支付**

1、合同签订后10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10%；其余按每个季度支付合同金额的20%。待支付到合同金额90%时停止支付，剩余金额视年度考核结果支付（考核优秀的，支付剩余金额；考核结果为良好或不合格的，不再支付剩余金额）。

2、甲方将对乙方实际开展安全生产技术服务的情况进行跟踪检查及绩效考核（含定期和不定期）。甲方根据合同不定期对乙方服务人员数量及办公设备等配置情况进行抽查，抽查不合格每次予以扣减当季度合同金额5000-10000元。

3、合同执行期间，乙方对甲方提出的服务工作量和质量的整改意见，乙方不予接受或执行的，甲方有权提出终止合同。

4、乙方开户行汇款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开户行：

账号：

电话：

**八、税**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并开具增值税发票。

**九、质量保证及后续服务**

 1、乙方应按合同条款规定向甲方提供服务。

2、如在实施过程中发生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4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进行处理。

**十、安全检查和报告验收**

1、甲方对乙方提交的服务工作依据招标文件上的要求进行验收。验收合格的给予签收；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乙方需在每项工作完成后10日内提交报告。

2、乙方交付报告前应对报告作出全面检查、审核。

 3、甲方协调乙方对企业的安全检查工作，使试点危化船舶修造企业接受并配合乙方的各项安全生产技术服务工作。

4、乙方将工作计划交甲方审查，在对企业进行安全检查前有必要时可邀请甲方参加和指导。

**十一、违约责任**

本协议双方如有违约，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年度服务费用总额的10%的违约金。

**十二、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乙方应立即通知甲方，并提供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三、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岱山县人民法院起诉。

**十四、合同生效及其它**

1、本协议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法人单位公章后生效。

2、本协议自委托期限届满而终止，履行期间如任何一方提出合同解除，均须提前三个月以书面形式提交对方同意。

3 、本协议履行期间，若遇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调整等客观原因导致本协议履行目的无法实现的，甲方有权单方无条件解除本协议。

4、本协议正本一式五份，协议双方各执二份，报岱山县纪委驻县政府办公室纪检组备案一份。

5、本协议如有未尽事宜，本协议双方可进一步协商并达成补充协议，补充协议经本协议双方一致同意并签字盖章后即成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一、考核办法

二、第三方服务机构考核表

三、第三方服务机构服务满意度测评表

甲方： 乙方：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

签订地点：浙江岱山 签订日期：

# 投标文件相关格式

### 资格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投 标 文 件

（资格文件）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公章）

### 投标函格式

**投 标 函**

致： **（采购人）** ：

我方**（投标人名称）**已详细审查了贵方采购编号为**（采购编号）**的**（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及其相关补充文件**（若有）**，并正式授权我公司的**（被授权人姓名）** 以本公司名义，全权代表我方自愿参加上述招标项目的投标，现就有关事项向采购代理机构郑重承诺如下：

1、我方已详细审查了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及其相关补充文件（若有），并完全清晰理解全部内容及相关的补充文件（若有），不存在任何误解之处，同意放弃提出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2、我方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招标文件中所提到的无效标条款，并服从有关开标现场的会议纪律。否则，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格。

3、我方所提供的一次性投标产品报价均具充分的合理性和准确性，保证不存在低于成本的恶意报价行为，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合同授予资格。

4、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日起90天内，如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方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格。

5、我方承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依法缴纳了税收（投标截止时间进行计算）。

6、我方承诺具备本项目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7、我方承诺所提供的一切投标文件经已认真严格审核，内容均为全面真实、准确有效且毫无保留，绝无任何遗漏、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若出现违背诚实信用和无如实告知之处，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格和相关的处罚。

8、我方承诺至开标之日止，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地址： 邮编：\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投标人代表姓名 \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_\_\_\_\_\_\_\_\_\_\_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 投标人资格审查声明函

**声明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

我方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没有被责令停产停业、被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被处以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没有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未满情形）。如有虚假，采购人可取消我方任何资格（投标/中标/签订合同），我方对此无任何异议。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法定代表人授权函

**法定代表人授权函**

舟山市岱山县应急管理局：

兹委派我公司 先生/女士(其在本公司的职务是： ，联系电话： 手机： 传真： )，代表我公司全权处理 【招标编号： 】政府采购投标的一切事项，若中标则全权代表本公司签订相关合同，并负责处理合同履行等事宜。

本授权书有效期：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特此告知。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法人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 商务技术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投 标 文 件

（商务技术文件）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公章）

###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应标人概况 | 公司名称 |  |
| 地址 |  |
| 经营范围 |  |
| 成立时间 |  | 经济性质 |  |
| 法定代表人 |  | 联系电话 |  |
| 注册资金 |  | 技术人员数 |  |
| 资产总额 |  | 净资产 |  |
| 工商登记号 |  | 税务登记号 |  |
| 是否依法纳税 |  | 是否参加社保 |  |
| 企业信用、荣誉、证书等 |  |
| 单位优势及服务特点： |

### 项目负责人情况表

**项目负责人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出生年月 |  |
| 职称 |  | 专业 |  | 专业年限 |  |
| 资质 |  | 证书号 |  |  |  |
| 主要工作经历、参与项目、获得荣誉等情况 |
|  |

投标人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表格如不符合本单位情况，可稍作修改，行数不够可自行添加。

2、附件根据招标文件及评分细则要求提供。

### 项目班子人员情况表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组所任职务 | 姓名 | 项目经历 | 项目人员证书 | 从事本工作时间 | 联系电话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 |  |  |  |  |  |  |

注：1、请附相关证明材料，如职称、资格证书，荣誉证书等（加盖公章）。

2、上述人员提供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社保证明材料。如因故无法提供社保证明，须提供能证明是本企业在职人员的相关证明材料（包括退休证及聘用合同等）；全资子公司投标时可使用总公司的人员，但需提供企业章程等相关证明资料。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 商务条款偏离表

**商务条款****偏离表**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招标文件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商务条款 | 内容 | 投标响应情况 | 备注 |
| 1 | ★项目服务对象 | 详见 采购需求 |  |  |
| 2 | ★项目服务内容 | 详见 采购需求 |  |  |
| 3 | ★第三方安全服务管理职责 | 详见 采购需求 |  |  |
| 4 | 安全服务人员配备 | 安全服务人员要具备相应的安全生产相关的专业技术水平，能胜任具体服务内容，至少配备4人，其中至少2人要具有注册安全工程师资格。 |  |  |
| 5 | 办公地点 | 在岱山县本岛设置办公地点，并固定配备车辆、电脑等相关设施设备 |  |  |
|  |  |  |  |  |

**注：1、投标单位须如实填写《商务条款偏离表》，未填写内容的视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2、如投标响应与招标文件一致，则在“投标响应情况”中填写无偏离；否则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并在备注栏填写偏离情况；**

**3、打★的内容为必须响应项，未响应或负偏离的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投标。**

投标单位（盖章）：

法人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名：

年 月 日

### 报价文件封面（格式供参考）

**（项目名称）**

投 标 文 件

（报价文件）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公章）

### 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投标报价 | （大写）人民币 元（小写）人民币 元 |
| 备注：详细内容见《投标报价明细表》 |

**注: 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以上报价应与“投标报价明细表”中的“投标总价”相一致。**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

**投标报价明细表**

招标编号：

项目名称：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单位 | 数量 | 单价（元） | 合价（元）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投标总价（大写） |  |  |

注：本表由投标人根据编制方案及内容自行编制详细的费用清单，表格格式可自行调整。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非小微企业不用提供】

本企业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企业为（填写行业）（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即，本企业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企业为\_\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

2.本企业参加\_\_\_\_\_\_（采购人）的\_\_\_\_\_\_（项目名称）\_\_\_\_\_\_（标项名称）采购活动，所提供的货物为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由其他\_\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制造（制造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另附）。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及进口货物。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1）投标人为小型、微型企业的提供此函。

2）所投标项内的产品如由多个企业制造的，在填写企业类型时，按产品生产企业中规模最大的企业类型填写。

3）代理商投标，提供投标人及产品制造商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及其相关的充分的证明材料。

4）投标产品制造商投标，提供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及其相关的充分的证明材料。

5）“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小微企业名录”开标前一周内页面查询结果并加盖公章以附件形式附在声明函之后。

### 监狱企业声明函

**监狱企业声明函**

【非监狱企业不用提供】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本企业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企业为监狱企业。

根据上述标准，我企业属于监狱企业的理由为：。

本企业为参加（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的产品。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人为监狱企业的提供此函。

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不用提供】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

**注： 中标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 政府采购投标人质疑函范本

**质疑函范本须从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质疑投诉模板中下载**

下载网址：<https://zfcg.czt.zj.gov.cn/download/index.html>